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杭州市钱塘区交通运输局、浙江省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 S211 钱塘段（江东大道至红十五线）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招标编号：QTCG-GK-2022-130（2）】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序号 | 名称 | 报价 | 报价费率 | 备注 |
|----|----------------------------------|------------------|---------------|---|
| 1 | S211 钱塘段（江东大道至红十五线）公路工程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 <u>1607705</u> 元 | <u>11.00%</u> | 根据《浙江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基准收费标准》（浙价服〔2009〕84号）《关于抓紧抓好高速公路等省重点交通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合同报备等各项推进落实工作的通知》（浙交〔2009〕208号）规定，计费基数按项目估算总投资506932.28，建安费333808.82万元计算，标准收费为14615504元。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中冠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年7月29日

注：

-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5、报价费率为报价除以标准收费 14615504 元，取小数点后四位（例：60.00%）、不四舍五入。

